

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
家庭教育輔導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107.3.7 核定

一、依據

- (一)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3.6.5 北市教終字第 10335992100 號函「臺北市各級學校施行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要點」
- (二) 本校 107 年度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
- (三) 本校學生輔導工作計畫

二、目的

- (一) 藉由講座協助親師瞭解與體察家庭互動關係對青少年的影響與意義。
- (二) 透過討論與交流，學習親子溝通技巧，充實親職教育知能，落實家庭教育工作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輔導室

四、專題講座：陳志恆 諮商心理師、作家，也是情緒調適專家。小時候立志當上教育部長，長大後只想開個快樂電力公司。喜歡與人相處，卻患有權威恐懼症，內心住著不安分的靈魂。曾終日與青少年孩子為伍，常以正經嚴肅的形象見人，卻被學生視為諧星。在經歷近十年的學校輔導教師生涯後，人生急轉彎，辭掉穩定的教職，離開校園，走入社區，遠大的心理助人夢正要展開……著有《此人進廠維修中！：為心靈放個小假，安頓複雜的情緒》、《受傷的孩子和壞掉的大人》。

五、研習主題：「傾聽與陪伴—如何陪伴高壓的孩子？」

六、研習日期：107 年 3 月 16 日(星期五)9:20-11:50

七、研習地點：綜合大樓 4 樓多功能自學中心

八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本校家長及教職員工。
- (二) 臺北市各國中、高中、高職教師及家長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本校教師請直接向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 登錄報名或向輔導室登記報名，俾利建檔核發研習時數。(請洽輔導室林宜芄老師，分機 243)。
- (二) 本校家長請直接填寫報名表單或向輔導室林宜芄老師登記報名。
(請洽輔導室，分機 243)
- (三) 外校教師請於 107 年 3 月 14 日(星期三)前逕向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 登錄報名，完成學校薦派。
- (四) 外校家長請直接填寫報名表單或向本校輔導室林宜芄老師登記報名。
(連絡電話：23216256 轉 243)

十、參加教師給予公假，惟課務自理，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
十一、經費：由本校輔導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二、本計畫陳 校長核定實施。